

WeWa 「自肥行星」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自肥行星」(「此推廣」)由 2021 年 9 月 1 日 00 時 00 分(香港時間)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 23 時 59 分(香港時間)(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期間進行。
2. 此推廣只適用於持有由安信發行認可之有效 WeWa 信用卡(「WeWa 信用卡」)之持卡人(「持卡人」)參加。持卡人參加此推廣必須下載 OmyCard 手機應用程式(「OmyCard 手機程式」)，並須登記為用戶及接受有關條款及細則。
3. 此推廣包括「自肥 What the 罰」遊戲及「自肥行程」遊戲。
4. 此推廣的合資格交易指以 WeWa 信用卡於推廣期內單一零售簽賬金額以港幣計算後滿港幣\$400 或以上(「合資格零售簽賬」)及/或現金透支金額以港幣計算後滿港幣\$400 或以上(「合資格現金透支」)(「合資格交易」)。合資格交易並不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自動增值、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的交易(包括透過電子錢包或任何其他途徑增值八達通之交易)、自動轉賬交易、信用卡套現、信用卡現金分期套現、經 OmyCard 手機程式申請之現金透支交易、未能即時執行的代授權交易、信用卡費用(包括年費、利息/財務費用、逾期費用、超逾信用額手續費、現金透支手續費及其他費用)、分拆交易、基金投資、賭場交易、購買現金券、各類別之消費按金、分期計劃、繳費、任何金錢/電子貨幣轉賬(包括但不只限於個人對個人(P2P)支付服務或流動裝置/應用程式/電子轉賬平台)、透過流動支付平台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電子錢包，而透過云閃付 APP、OmyCard 手機程式或 Apple Pay 所作的簽賬交易除外)、任何涉及正在進行索償之簽賬、未入賬/取消/退回/偽造之交易及所有未經授權之交易。
5. 此推廣的所有合資格交易概以安信/ Visa/銀聯國際組織界定之商戶編號釐定，並且不時作出修訂，而不作另行通知。如任何合資格交易之入賬金額與成功授權之交易金額不相符，將以入賬金額為準。安信對合資格交易有絕對酌情權及最終決定權。
6. 合資格交易須於交易日後 7 天內(包括交易當天)或 2022 年 3 月 7 日或之前(以較早者為準)入賬方可被視為成功獲得「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及「自肥行程」中自肥行星的數量，否則所得的「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自肥行程」中的自肥行星的數量及相關之電子折扣券亦會被取消。
7. 持卡人於此推廣獲得「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及「自肥行程」中自肥行星的數量後，如有關之合資格交易被取消或退回，安信有權取消持卡人的相關得獎資格或獲得之「自肥行程」中自肥行星的數量及相關電子折扣券或直接從有關 WeWa 信用卡戶口扣除該合資格交易所獲的現金回贈、相等於「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之價格金額或使用相關電子折扣券所獲得的現金回贈而毋須另行通知。
8. 參加此推廣的持卡人將被視為已詳閱及同意遵守此推廣之所有有關條款及細則、所獲之「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及「自肥行程」中的電子折扣券(「獎賞」)的換領條款及細則。持卡人將須於已獲得之獎賞的有效期內換領獎賞，若獎賞逾期未換領或不按換領條款及細則換領或不符合有關獎賞供應商所釐定的換領要求，該獎賞則被視作失效論並不予補發。
9. 在此推廣的所有遊戲過程中所發生包括但不限於任何通訊系統故障或技術問題、中斷、截取、暫停、延遲、損失、無法使用、不正確的數據傳輸、意外或其他原因或其他故障使遊戲未能進行或致使持卡人未能參與此推廣，持卡人均不可就前述的任何情況向安信有關此推廣作出任何索償或提出任何訴訟，安信概不負責。

10. 獎賞之使用須受其換領條款及細則所約束。所有獎賞不可轉贈、轉讓、退換、用於支付任何財務債項及不可用於支付累積的未清繳信用卡債項，及不可兌換現金、信用額或其他獎賞。
11. 持卡人之 WeWa 信用卡賬戶必須於推廣期內及獲發獎賞時仍然有效及信貸狀況良好（概由安信全權酌情決定）方能獲得獎賞。
12. 持卡人須保留有關之合資格交易的簽賬存根或正式交易紀錄的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安信保留權利要求持卡人提供有關簽賬存根的正本、正式交易紀錄的正本及 / 或其他證據，以便進一步核實。
13. 任何交易的時間及 / 或有效性及 / 或持卡人獲得此推廣的有關獎賞的資格，將由安信按其紀錄全權酌情決定。如持卡人的交易紀錄與安信的紀錄不符，安信的紀錄將為決定性並對持卡人具有約束力。
14. 若安信並非獎品之供應商（「產品」），載於宣傳刊物上的產品資料、圖片及參考售價亦非由安信提供並只供參考。安信對於參考零售價及其在市場的真正售價的差異恕不負責。如對產品的質素或供應情況或宣傳刊物內所述任何資料的準確性有任何查詢、申索或投訴，應直接向有關商戶提出，安信對此不承擔任何責任。安信毋須對產品作出任何保證或負上任何法律責任。一切有關產品之責任，概由產品之供應商負責。如有任何有關產品之爭議，有關供應商保留最終決定權。
15. 如安信有理由相信任何持卡人使用或教唆他人使用不正當或欺詐方法或重複換領獎賞或舞弊行為干擾此推廣的運作，造成此推廣任何部份受到干擾、技術難題或故障，或任何危害、破壞或影響此推廣的舉辦、誠信、公平或順利進行或偵察到任何不正常的數據傳送，安信有絕對酌情權及最終決定權終止及取消該持卡人參加此推廣及得獎的資格及 / 或有權直接從有關信用卡戶口扣除所獲的信用卡現金回贈或相等於獎賞價格的金額而毋須另行通知及 / 或提供任何原因及 / 或採取法律行動以追討有關金額，並保留向該持卡人追究的權利。
16. 安信保留隨時修改此推廣及其條款及細則或取消此推廣之權利，並有權就遊戲內容擴充、縮減、取消及修改此推廣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及 / 或任何有關內容，而毋須另行通知。
17. 如有任何爭議，安信信貸有限公司（「安信」）保留最終決定權。
18. 如此推廣之所有有關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WeWa 「自肥行星」的「自肥 What the 罰」之條款及細則

1. 持卡人可於推廣期內每天透過 OmyCard 手機程式參加此推廣的「自肥 What the 罰」遊戲（「自肥 What the 罰」）。
2. 進入「自肥 What the 罰」前，按其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的方法，可於 OmyCard 手機程式預覽當天預設透過該方法獲取的「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清單及參閱有關獎品的換領條款及細則。透過方法一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可獲取的獎品清單將分別於每天 00 時 00 分及早上 11 時 00 分更新一次，而透過方法二及方法三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可獲取的獎品清單則將於每天 00 時

00 分更新一次。惟分別透過方法一或方法二及方法三獲取的「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每天數量有限，以先到先得方式選取，當該獎品的預定數量送完後，該獎品將不會出現在獎品清單及「自肥 What the 罰」遊戲的力度計中，而安信不會作另行通知。

3. 「自肥 What the 罰」開始時，遊戲介面上會顯示含有當時可供選擇的獎品的力度計，力度計上的指針會以勻速移動，持卡人按下遊戲介面的任何一處後指針會立刻停止，並表示持卡人已成功選取指針於力度計停止位置顯示之相應獎品。各持卡人於同一時間透過同一個方法參與「自肥 What the 罰」均有同等機會選取由安信公平預設的獎品。持卡人所選取的獎品以指針停止位置及安信的紀錄為準。
4. 如持卡人於進入「自肥 What the 罰」後，於 15 分鐘內未有進行遊戲及成功選取「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持卡人可重新進行遊戲。
5. 持卡人每次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可獲自選「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一份。於推廣期內，持卡人可以以下方法獲取「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

獲獎方法	方法一：	方法二：	方法三：
參加方法	持卡人每天自動獲得一次機會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持卡人須於當天登入 OmyCard 手機程式選取獎品。方法一之機會於每天 00 時 00 分重設，並不能累積及不能與方法二之機會共存。	若持卡人於同一天內未有透過方法一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持卡人當天作出首筆合資格零售簽賬後可獲得一次機會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 持卡人於獲得方法二之機會後，當天方法一之機會將被自動取消。	持卡人憑其名下之 WeWa 信用卡作出首筆合資格現金透支後可獲得一次機會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
獲獎資格	持卡人成功選取「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後，須於當天 23 時 59 分或之前進行一單合資格零售簽賬方可獲得該獎品。	持卡人須於進行合資格零售簽賬後 7 天內(包括交易當天)登入 OmyCard 手機程式選取「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如持卡人未有於合資格交易後 7 天內(包括交易當天)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有關機會將被自動取消。	持卡人須於進行合資格現金透支後 7 天內(包括交易當天)登入 OmyCard 手機程式選取「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如持卡人未有於合資格現金透支後 7 天內(包括交易當天)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有關機會將被自動取消。

6. 持卡人於推廣期內作合資格零售交易每天只可透過方法一或方法二獲得「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一份。此外，於推廣期內持卡人憑其名下的每張 WeWa 信用卡作合資格現金透支，每天可透過方法三各獲得「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一份，即如持卡人之名下共有三張 WeWa 信用卡，持卡人每天可透過方法三最多獲得「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共三份。
7. 透過方法一、方法二或方法三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之獎品選項或會不同，

但各持卡人於同一時間透過同一個方法參與「自肥 What the 罰」均有同等機會選取由安信公平預設的獎品。「自肥 What the 罰」的遊戲結果將於每次完成遊戲後即時在 OmyCard 手機程式上顯示。持卡人可隨時於 OmyCard 手機程式查閱已成功選取之獎品。

8. 持卡人可於推廣期內於 WeWa 信用卡網站上查閱當月透過方法二及方法三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的獎品清單。
9. 持卡人可在 OmyCard 手機程式預覽遊戲當天透過方法一或方法二及方法三參加「自肥 What the 罰」的相關獎品清單、換領條款及細則/換領備註及有關每天可供持卡人選取之獎品詳情，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回贈之金額、簽賬折扣之折扣及折扣優惠金額上限、電子換領券及電子現金券之適用商戶及有關金額或換領產品及免息免手續費簽賬分期之期數。
10. 「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中的所有電子換領券、電子現金券及 6 個月免息免手續費簽賬分期將於成功選取及有關合資格交易入賬後於 OmyCard 手機程式中可供使用，有關使用詳情可參閱 OmyCard 手機程式上之換領條款及細則或向相關商戶查詢。
11. 「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中的所有商戶簽賬折扣優惠及現金回贈之金額(「信用卡現金回贈」)將於成功選取及該合資格交易已入賬後的三個月內直接存入相關的 WeWa 信用卡賬戶。
12. 所有經 OmyCard 手機程式於「自肥 What the 罰」選取之獎品，不論任何原因均不能取消、更改或重新安排，所有已成功選取之獎品紀錄以安信之紀錄為準。
13. 安信對配對任何合資格交易與「自肥 What the 罰」獎品有絕對酌情權及最終決定權。

WeWa 「自肥行星」的「自肥行程」之條款及細則

1. 持卡人於推廣期內每一曆月均會自動參加此推廣的「自肥行程」遊戲(「自肥行程」)，毋須登記。
2. 持卡人於推廣期內憑 WeWa 信用卡作每一筆合資格交易(以交易日計算)可於「自肥行程」獲得一粒自肥行星。持卡人累積指定之「自肥行程」中自肥行星的數量後，可獲贈電子折扣券，詳情如下。

累積「自肥行程」中自肥行星的數量	可獲贈之電子折扣券
5 個自肥行星	小肥星電子折扣券一張
10 個自肥行星	大肥星電子折扣券一張

3. 持卡人可在 OmyCard 手機程式預覽由安信公平地預設的電子折扣券之當月折扣優惠。有關換領詳情，可參閱 OmyCard 手機程式上之換領條款及細則。
4. 於「自肥行程」中所獲得的自肥行星數量將在有關合資格交易入賬後顯示在「自肥行程」頁面內。

5. 持卡人於每一曆月只可獲小肥星電子折扣券及大肥星電子折扣券(「折扣券」)各一張。每位持卡人於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獲小肥星電子折扣券 6 張及大肥星電子折扣券 6 張。
6. 每天可獲得的自肥行星數量不限，唯自肥行星數量以每一曆月計算，不能跨曆月累積。「自肥行程」中所累積的自肥行星將於推廣期內每一曆月的第一天 0 時 00 分重設。
7. 累積指定之自肥行星的數量後，相關折扣券將於翌月之第 8 至 14 天期間內於 OmyCard 手機程式中顯示並可供使用。持卡人可於 OmyCard 手機程式上「我的獎賞」之「可兌換」頁面查閱相關之折扣券及相關之換領條款及細則。
8. 持卡人須於折扣券於 OmyCard 手機程式中顯示並可供使用後的翌月第 7 天或之前按相關換領條款及細則使用折扣券。若折扣券逾期末使用則被視作失效論並不予補發。安信將不會作任何特別處理及/或作出任何形式的補償。